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gong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天工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6)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土地及樓宇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六日，天工工具與買方(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出售一幅土地及其上蓋之樓宇，有關土地及樓宇毗鄰中國江蘇省丹陽市天工工具之現有廠房，代價分別為人民幣38,600,000元及人民幣39,400,000元。

上市規則之含義

按上市規則第14.08條，由於本公司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逾5%，但全部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25%，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交易，而只須遵守上市規則之通知及刊發公告規定。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六日，天工工具(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買方(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出售一幅土地及其上蓋之樓宇，有關土地及樓宇毗鄰中國江蘇省丹陽市天工工具之現有廠房，代價分別為人民幣38,600,000元及人民幣39,400,000元。

土地出售協議

日期：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六日

訂約方：天工工具，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為交易之賣方；

買方，為交易之買方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買方乃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將予出售土地： 位於躍進河東通江路北之一幅土地，而地盤面積約為312畝(約為208,036平方米)，且毗鄰天工工具之現有廠房。

代價： 人民幣38,600,000元(約44,600,000港元)

於土地出售協議日期，天工工具已收取人民幣25,000,000元。餘額人民幣10,000,000元及人民幣3,600,000元須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年底前繳付。

完成： 於土地出售協議日期完成。

責任分配： 天工工具須負責完成相關土地交易前錄得之所有費用及開支，包括收購有關土地之代價及應付予原居民之補償。

雙方同意，天工工具就收購土地所支付的款項，僅限於代價之金額。

買方須負責交易完成後之所有費用及開支。

樓宇出售協議

日期： 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六日

訂約方： 天工工具，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為交易之賣方；及
買方，為交易之買方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買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乃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將予出售土地： 2座樓宇之在建中工程，即建於有關土地上之1座寫字樓及1座廠房，建築面積分別約13,450平方米及5,860平方米，並設有私家路、污水系統及供電系統。

代價： 人民幣39,400,000元(約45,500,000港元)

須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年底繳付人民幣15,000,000元及人民幣24,400,000元。

完成：於土地出售協議日期完成。

開支分配：雙方須負責各自有關轉讓之費用。

代價基準

根據土地出售協議及樓宇出售協議應收的代價乃根據公平磋商釐定，並已考慮天工工具在收購及建造時所錄得的成本及開支。

進行交易的原因及利益

本集團主營產銷高速鋼、高速鋼切削工具及模具鋼。

收購有關土地後原擬用於擴大天工工具的現有產能。為支持當地政府鼓勵中小企發展並為五金工具提供一個工業園的策略，本集團決定向買方出售有關土地及有關樓宇。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有關土地及有關樓宇的未經審核賬面淨值總額為人民幣64,778,000元(相當於約74,812,000港元)。由於代價乃經考慮天工工具於收購及建造時錄得之成本及開支後釐定，預期本集團將不會從出售事項中錄得重大收益。本集團擬將出售所得款項用作本身的營運資金。

經考慮支持本集團主要業務所在地點的中小企之相關理據，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相信交易之條款誠屬公平合理，符合股東之整體利益。

買方之資料

買方為當地政府機構。故此，為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獨立第三方。

上市規則之含義

按上市規則第14.08條，由於本公司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逾5%，但全部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25%，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交易，而只須遵守上市規則之通知及刊發公告規定。

本公告所使用之專有詞彙

於本公告內，下列詞彙應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有關樓宇」指 樓宇之詳情載於本公告「樓宇出售協議」一節

「樓宇出售協議」指 天工工具與買方就買賣有關樓宇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六日訂立的協議

「本公司」	指 天工國際有限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港元」	指 港元，香港之法定貨幣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之人士(倘為公司，則該公司之最終實益擁有人)(「關連人士」及「聯繫人士」之定義見上市規則)
「有關土地」	指 該幅土地之詳情載於本公告「土地出售協議」一節
「土地出售協議」	指 天工工具與買方就買賣有關土地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六日訂立之協議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及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買方」	指 一間中國政府機構，為獨立第三方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天工工具」	指 江蘇天工工具有限公司，一家外商獨資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七年七月七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並經營產銷高速鋼、高速鋼切削工具及鑽具。

於本公告內，以人民幣計值的金額已按人民幣0.8659元兌1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該匯率並不表示任何金額已經、應已或可以按任何特定匯率進行換算。

承董事會命
天工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朱小坤

中國江蘇省丹陽，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朱小坤、朱志和、朱明耀及嚴榮華

非執行董事：童貴智

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正邦、高翔及李卓然

* 僅供識別